靜宜大學 總務處事務組
Division of Business Services

115 學年度第 2 學期 學生汽車通行證申請通告

【重要提醒】：通行證請勿轉借、偽造及冒用，校內行駛請遵守 30 公里速限、嚴禁逆向行駛、超速及按鳴叭，並應禮讓行人優先通過。車輛應停放於規定停車格，違規將依「校園車輛管理辦法」及「學生車輛通行證管理施行細則」處置。

【作業說明】：

- 作業時間以公告上班日之上班時間為限，休息日、例假日及國定假日恕不受理。
- 申請車種限一般汽車。250c.c.以上大型重型機車 (黃牌、紅牌) 不可申請此證，可另申請機車收費停車棚通行證。
- 本次可申請數量共 70 張，每張通行證費用 1,000 元整。

日期	項目	詳細作業說明 (包含地點與連結)
11 月 13 日前	上網公告	總務處事務組網頁 https://dbs.pu.edu.tw/ https://dbs.pu.edu.tw/ (掃 QR code 進入)
11 月 16 日至 至 22 日	學生上網登錄申請	請至e校園服務網 > 各類系統 > 會總 > 學生汽車通行證申請及繳費處登錄。 https://alcat.pu.edu.tw/ (掃 QR code 進入)
11 月 23 日	電腦抽籤	——
11 月 24 日	網頁公告中籤名單	正取 70 名，候補 30 名。不得自行更替或交換。 請至總務處事務組網頁查詢。
11 月 25 日 ～ 至 30 日	1. 不須繳交紙本申請表。 2. 正取學生繳交通行證費用 (1,000元)。 *逾期未繳費者視同放棄，由候補依序遞補，或查行證費費用由候補依序遞補。	• 繳費方式：請至 e 校園服務網下載台灣 Pay 繳費，或持「靜宜校園新生活 App」之待繳清單 QRCode 至自動繳費機掃碼繳費。 • 辦理時間:週一至週五0班 09:00，至文興樓一樓事務組櫃台辦理。
12 月 1 日起	1. 正取學生臨櫃親簽領取通行證。 2. 資格不符者辦理退費。	週一至週五上班日 09:00 - 16:00，攜帶相關證明至文興樓一樓事務組櫃台辦理。
12 月 1 日起	1. 依缺額依序通知候補學生，免繳紙本。 2. 遞補者須於收到通知後 2 日內完成繳費。 3. 遞補者完成繳費後 2 日，憑繳費單領取。	臨櫃辦理時間：週一至週五上班日 09:00 – 16:00，至文興樓一樓事務組櫃台辦理

總務處事務組網頁
掃碼查詢
(https://dbs.pu.edu.tw/)

e校園服務網
掃碼申請
(https://alcat.pu.edu.tw/)

※若有任何問題，請撥打校內分機 11322、11329 洽詢